

证券代码：872536

证券简称：ST 浩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浩天仁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北京浩天仁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上半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8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浩天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 6,5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 8,45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21011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12 月 1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8]4181 号《关于北京浩天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截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3.04 元，该账户余额已不足以支付注销账户的网银手续费，公司为顺利注销该募集资金账户，向该账户打款 291.96 元，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为 295 元，

公司已顺利完成该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为北京浩天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户为 110933738410301，2018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投资者共缴入出资款人民币 8,450,000.00 元。根据相关规定，2018 年 9 月 14 日，公司与开源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严格按照建立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 0.00 元，其中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04
二、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加：公司汇入	291.96
减：网银费用	275.00
转账收费	20.00
三、截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账户汇款 291.96 元，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账户因余额不足以扣除网银费用及其他银行费用导致该账户无法注销，为了保证募集资金账户能够顺利注销，所以公司向募集资金账户汇款，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注销募集资金银行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使用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违规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北京浩天仁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